

# 彰化縣消防局 110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 壹、前言

消防業務的範疇與民眾的生命財產息息相關，經常多是在民眾最需要的時候必須及時伸出援手，然而隨著社會進步繁榮與時代潮流的需求，消防工作已由過去單純的預防火災、搶救災害及緊急救護等三大任務，擴增為複雜多元的防救災工作，因此消防局在有限人力、經費下，運用專業、智慧、制度、團體等科技整合力量，以保障縣民生命財產安全。

## 貳、彰化縣消防局目標達成情形

###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面向	權分	自評得分	總分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70	61.25	91.25
年度共同性目標	30	30	

###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 (一)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權數為 7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落實執行消防安全管理檢查機制，減少災害損失	1、落實消防安全检查工作	90%	85.14%	95%	1、衡量標準： 執行消防安全檢查合格率 2、執行成果： 110 年度執行消防安全檢查共計 1 萬 1,679 家次，經檢查合格計 9,944 家次，不合格 1,735 家次，合格率為 85.14%。 3、達成度： 達成度 95%，未達原訂目標值。
	2、推動各類場所委託消防專技人員實施檢修申報	90%	99.4%	110%	1、衡量標準： 各類場所檢修申報率 2、執行成果： 甲類場所 110 年上半年應申報 1,331 家，完成申報 1,231 家、下半年應申報 1,258 家，完成申報 1,258 家；甲類以外場所應申報 9,997 家，已申報 9,930 家，整體申報率 99.4%。 3、達成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達成度110%，超出原訂目標值。
	3、辦理員工自衛消防編組應變能力驗證	95%	100%	105%	1、衡量標準： 驗證完成率 2、執行成果： 本縣110年度收容避難弱者場所應辦理自衛消防編組訓練驗證工作預計55家，55家消防編組訓練驗證工作均已完成，完成率100%。 3、達成度： 達成度 105%，超出原訂目標值。
	4、推動設置附有防焰標示之物品	95%	99.2%	104%	1、衡量標準： 合格率 2、執行成果： 應使用防焰標示物品之場所計1,873家，110年共計檢查1,986家次，經檢查符合規定者計1,971家次，合格率99.2%。 3、達成度： 達成度 104%，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加強危險物品管理工作，維護公共安全，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1、辦理達管制量30倍以上之公共危險物品場所專案聯合稽查	95%	100%	105%	1、衡量標準： 檢查合格率 2、執行成果： 實施專案聯合檢查公共危險物品達管制量30倍以上之工廠，110年度列管81家，共計檢查81家次，不合格0家次，合格率100%。 3、達成度 達成度 105%，超出原訂目標值。
	2、加強液化石油氣場所檢查	95%	99.8%	105%	1、衡量標準： 檢查合格率 2、執行成果： 本縣列管液化石油氣場所計403家，110年度共計實施檢查3,002家次，查獲使用、灌裝逾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期容器2件次、違規儲存3件次，不合格者共計5件次，合格率99.8%。</p> <p>3、達成度： 達成度105%，超出原訂目標值。</p>
三、積極辦理防火宣導工作，推動家戶訪視工作，建立全民防火觀念	1、加強辦理防火宣導活動	950 場次	533 場次	56%	<p>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p> <p>2、執行成果： 110年辦理本縣所轄各類場所防火宣導工作，共計實施宣導533場次。</p> <p>3、達成度： 達成度56%，未達原訂目標值。</p>
	2、配合義消防火宣導隊人員辦理家戶訪視	8100 戶	1448 戶	18%	<p>1、衡量標準： 實施訪視戶數</p> <p>2、執行成果： 配合防火宣導義消人員實施居家防火宣導訪視工作，110年度共計訪視1,448戶。</p> <p>3、達成度： 達成度18%，未達原訂目標值。</p>
	3、推動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居家安全宣導活動	3500 戶	3130 戶	89%	<p>1、衡量標準： 實施訪視戶數</p> <p>2、執行成果： 實施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居家安全宣導工作，110年度共計訪視3,130戶。</p> <p>3、達成度： 達成度89%，未達原訂目標值。</p>
四、提升災害搶救應變效能，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辦理救助隊複訓工作提升同仁救災技能	1 梯	0 梯	0%	<p>1、衡量標準： 辦理梯次</p> <p>2、執行成果： 110年度辦理救助隊複訓，共計辦理0梯次，參加訓練人次0人。</p> <p>3、達成度： 達成度0%，未達原訂目</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標值。
五、加強防溺宣導作為，減少溺水事件發生，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每年於五至九月於縣內實施防溺宣導工作	7000 人次	5632 人次	80%	1、衡量標準： 宣導人次 2、執行成果： 110年度加強防溺宣導工作，共計辦理49場次防溺宣導工作，宣導人次5,632人。 3、達成度： 達成度80%，未達原訂目標值。
六、健全防災體系，深化全民防災意識	辦理各項防災演練	8場次	9場次	113%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年 2、執行成果： (1)鑑於極端氣候導致全球重大天然災害事件頻傳，為做好水災防災整備應變工作，於3月16日假本局等4處辦理本縣110年災害防救演習。 (2)110年辦理田尾鄉等8場次公所層級演練活動。 3、達成度： 達成度113%，超出原訂目標值。
七、善用民間人力資源，提升協助救災能力	辦理義消及民間救難團體訓練	8場次	9場次	113%	1、衡量標準： 辦理場次/年 2、執行成果： (1)為有效提升災害救援能力，辦理本縣各義消中隊常年訓練每半年1場次，因受疫情影響下半年常年訓練均暫停辦理，共計辦理8場次義消火災搶救訓練、新進義消基本訓練、幹部訓練及救災能力測驗等訓練。 (2)為強化民間救難團隊及睦鄰救援隊基本救災知識與技能，整合民間救災人力，藉此發揮「敦親睦鄰、守望相助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的精神，本局辦理 110 年度民間救難團隊及睦鄰救援隊訓練共 1 場次，期藉由訓練將有效提升本縣災害救援能力。</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13%，超出原訂目標值。</p>
八、提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確保民眾生命安全	1、充實救護裝備及購置救護耗材，以健全本縣到院前救護服務品質	100%	100%	100%	<p>1、衡量標準： 購置救護應勤裝備及耗材預算執行率</p> <p>2、執行成果：購置救護器（耗）材及汰換救護訓練相關模型，共計 170 萬 9,650 元。</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p>
	2、辦理各級救護技術人員訓練，提升救護技術人員專業技能	95%	100%	105%	<p>1、衡量標準： 本局辦理各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通過比率</p> <p>2、執行成果： (1)110 年 10 月 1 日至 29 日分 20 梯次消防人員初、中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參訓人員計 668 人，全數皆通過，通過比率 100%。 (2)110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21 日辦理 7 梯次義消人員初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參訓人員計 400 人。全數皆通過，通過比率 100%。</p> <p>3、達成度： 達成度 105%，超出原訂目標值。</p>
	3、推廣緊急救護宣導	42000 人次	58787 人次	140%	<p>1、衡量標準： 辦理宣導人次</p> <p>2、執行成果： 110 年度共宣導 5 萬 8,787 人。</p>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達成度： 達成度 140%，超出原訂目標值。
	4、執行 12 導程心電圖機成功救活人數	40 人	60 人	150%	1、衡量標準： 執行 12 導程心電圖機成功救活人數 2、執行成果： 110 年成功搶救人數為 60 人，每月平均成功搶救 6.7 人，較 109 年（每月平均 5.3 件）成長約 1.26 倍。 3、達成度： 達成度 150%，超出原訂目標值。
九、提升火災原因調查能力，提供行政決策參考	定期召開本縣火災鑑定委員會	1 場次	1 場次	100%	1、衡量標準： 場次 2、執行成果： 110 年 8 月 18 日召開 1 場次火災鑑定委員會。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十、強化資訊、通訊系統，提升 119 集中報案服務品質	1、維護 119 報案系統相關軟硬體正常運作	12 次	12 次	100%	1、衡量標準： 維護次數 2、執行成果： 維護 119 系統軟硬體設施計 12 次，使該系統能正常運作，提升服務品質。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有效提供民眾各項急難救災（護）及為民服務電話受理	60000 通	68440 通	114%	1、衡量標準： 有效服務電話數 2、執行成果： 受理有效提供民眾各項急難救災（護）及為民服務電話達 68,440 通。 3、達成度： 達成度 114%，超出原訂目標值。
	3、維護全國消防、防救災、災	2 次	2 次	100%	1、衡量標準： 維護次數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害應變中心、119 派遣系統相關資訊設備				2、執行成果： 維護內政部消防署全國消防資訊系統暨 921 重建區災害應變中心相關資訊設備計 2 次，使該系統正常運作無虞。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4、每日進行無線電通訊測試	365 次	365 次	100%	1、衡量標準： 測試次數 2、執行成果： 進行無線電通訊測試計 365 次，以確保救災(護)緊急通訊暢通無虞。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5、落實通訊設備裝備保養檢查工作，並定期至各大(分)隊實施無線電及衛星電話保養品質考核	1 次	1 次	100%	1、衡量標準： 考評次數 2、執行成果： 至本局各大(分)隊實施無線電及衛星電話保養品質考核 1 次，以落實通訊設備保養檢查工作。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十一、爭取救災時效，減少火災損失，充實消防設施計畫	興建第四大隊二林中科分隊消防廳舍	25%	25%	100%	1、衡量標準： (1)規劃評估(25%) (2)工程發包(40%) (3)工程開工(55%) (4)施工進度達50%(75%) (5)工程完工(95%) (6)工程驗收(100%) 2、執行成果： 工程順利發包完成。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十二、縣長政見	1、[政見編號 7-6-1]改善警消設備(汰換逾齡消防車輛及船艇)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 (1)訂定規格(25%) (2)完成招標(40%) (3)骨架審驗(75%) (4)交貨驗收(95%) (5)核銷付款(100%) 2、執行成果： 水庫消防車1輛及水箱消防車2輛(核銷付款完成)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政見編號 7-6-2]改善警消設備(建立消防衣送洗機制，增購每人2套消防衣帽鞋)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 外勤消防人員獲配發2套消防衣褲之人數÷外勤消防人員數×100% 2、執行成果： 110年度新進人員均獲配有2套消防衣，整體執行成果獲配2套消防衣人數584人，現有外勤人數584人。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3、[政見編號 7-6-3]改善警消設備(充實各項救災裝備器材)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 (1)訂定規格(25%) (2)完成招標(50%) (3)交貨驗收(75%) (4)核銷付款(100%) 2、執行成果： 防寒衣(核銷付款完成)、特殊災害及化學搶救裝備器材(核銷付款完成)、移動式搖控砲塔(核銷付款完成)、美式雙節梯(核銷付款完成)、消防水帶及渦輪式瞄子(核銷付款完成)。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4、[政見編號 7-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6-5]改善警消設備(108-110年購置汰換各式無線電老舊機器)				(1)訂定規格(65%) (2)完成招標(70%) (3)安裝(75%) (4)交貨驗收及核銷付款(80%) (5)109年度全面汰換達80%。 (6)110年度全面汰換率達100% 2、執行成果： 110年度已全面汰換完畢。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5、[政見編號7-6-6]增加警消津貼(提高消防人員超勤加班費以新臺幣1萬7,000元核發)	100%	100%	100%	1、衡量標準： 每年提報可行性評估簽陳(100%) 2、執行成果： 本案業於109年12月30日簽奉縣長核可，以行政院核定最高超勤加班費1萬7,000元核發。 3、達成度： 達成度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十三、提升消防人員知能及戰技，賡續辦理消防人員教育訓練	1、辦理消防人員學、術科常年訓練	3場	4場	133%	1、衡量標準： 辦理訓練場次 2、執行成果： 110年4月15日、16日、19日及20日辦理110年度常年訓練術科集中訓練計4場次。 3、達成度： 達成度133%，超出原訂目標值。
	2、辦理潛水搜救人員訓練	4場	2場	50%	1、衡量標準： 辦理潛水搜救人員訓練。 2、執行成果： 110年4月27、28日及110年4月29日、30日辦理110年潛水複訓計2場次。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達成度： 達成度 50%，未達原訂目標值。
	3、辦理船艇救援訓練	1 場	0 場	0%	1、衡量標準： 辦理訓練場次 2、執行成果： 原預計 110 年下半年辦理，惟 COVID-19 疫情嚴峻，故暫緩辦理。 3、達成度： 達成度 0%，未達原訂目標值。
	4、辦理新進人員實務訓練及職前訓練	1 場	1 場	100%	1、衡量標準： 辦理訓練場次 2、執行成果： 110 年 1 月 21 日、22 日辦理 110 年度上半年新進人員實務訓練計 1 場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

(二) 年度共同性目標 (權數為 30%)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3%	10.78%	359%	1、衡量標準： 【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不含臨時人員薪資)備註：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2、執行成果： 經常門經費(不含人事費及獎補助費)計賸餘 10,471,993 元，節餘率 10.78%。 3、達成度： 達成度 359%，超出原訂目標值。
二、控管編制員額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x100% (業務移撥、機關整併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 2、執行成果： 110 年度員額同 109 年度，員額未增加。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三、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 (業務移撥、機關整併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 2、執行成果： 110 年度員額同 109 年度，員額未增加。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2、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0%	0%	100%	1、衡量標準： (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 2、執行成果： 約聘僱核定職等無變化。 3、達成度： 達成度 100%，符合原訂目標值。
四、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	59.7 小時	299%	1、衡量標準：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 (含約聘僱人員，不含臨時人員) 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共同性目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9月30日以前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p> <p>1. 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小時)</p> <p>2. 環境教育(4小時)</p> <p>3. 民主治理價值課程(5小時): 性別主流化、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p> <p>2、執行成果： 平均每位同仁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達59.7小時。</p> <p>3、達成度： 達成度299%，超出原訂目標值。</p>

### 參、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

關鍵策略目標/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共同性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一、落實執行消防安全管理檢查機制，減少災害損失	1、落實消防安全检查工作	90%	5%	本局於110年加強執行防疫旅館、違章工廠、大樓等場所消防安全檢查，經安檢人員仔細檢查，發現有消防安全設備未設或損壞等諸多缺失，均開立限期改善通知單要求改善，故110年度執行消防安全檢查合格率未達目標值，未來將積極輔導不合格場所改善至合格為止。
三、積極辦理防火宣導工作，推動家戶訪視工作，建立全民防火觀念	1、加強辦理防火宣導活動	950 場次	44%	本局於110年5月14日以彰消預字第1100013844號函，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暫緩辦理室內防火宣導活動，以降低群聚交叉感染風險，並將持續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最新因應指引辦理各項防火宣導活動。
三、積極辦理防火宣導工作，推動家戶訪視工作，建立全民防火觀念	2、配合義消防火宣導隊人員辦理家戶訪視	8100 戶	82%	本局於110年5月14日以彰消預字第1100013844號函，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暫緩辦理室內防火宣導活動，以降低群聚交叉感染風險，並將持續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最新因應指引辦理

關鍵策略目標 /共同性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共同性指標	原訂 目標值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各項防火宣導活動。
三、積極辦理防火宣導工作，推動家戶訪視工作，建立全民防火觀念	3、推動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居家安全宣導活動	3500 戶	11%	本局於110年5月14日以彰消預字第1100013844號函，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暫緩辦理室內防火宣導活動，以降低群聚交叉感染風險，並將持續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最新因應指引辦理各項防火宣導活動。
四、提升災害搶救應變效能，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辦理救助隊複訓工作提升同仁救災技能	1 梯	100%	依據內政部消防署 110 年 1 月 27 日消署救字第 1100600028 號函表示，參考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所公布「COVID-19 因應指引：公眾集會」防疫資料，辦理救助人員資格培(複)事宜，若無法於活動前嚴格執行完整風險評估，並規劃完善之防疫配套措施，強烈建議取消或延期辦理。為預防群聚感染及強化參訓人員之健康安全，於參考內政部消防署建議原則下，停止辦理救助隊複訓。
五、加強防溺宣導作為，減少溺水事件發生，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每年於五至九月於縣內實施擴大防溺宣導工作	7000 人次	20%	本案係因疫情關係為配合中央防疫政策，減少群聚感染，爰 110 年度修正執行計畫減少群體性質宣導活動。
十三、提升消防人員知能及戰技，賡續辦理消防人員教育訓練	2、辦理潛水搜救人員訓練	4 場	50%	因 110 年下半年 COVID-19 疫情嚴峻且評估從事水域訓練無法排除不戴口罩，且訓練時無法保持人與人適當距離，為避免造成疫情破口，爰暫緩辦理。未來辦理水域潛水搜救人員訓練將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最新因應指引辦理。
	3、辦理船艇救援訓練	1 場	100%	原預計 110 年下半年辦理，因 110 年下半年 COVID-19 疫情嚴峻且評估從事水域訓練無法排除不戴口罩，且訓練時無法保持人與人適當距離，為避免造成疫情破口，爰暫緩辦理。未來辦理水域船艇救援訓練將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最新因應指引辦理。

## 肆、績效總評

一、評估燈號：綠燈★(達成度 100%以上)黃燈▲(達成度 80%以上,未達 100%)紅燈●(達成度未達 80%)

關鍵策略目標	項次	關鍵績效指標	達成度	評估燈號
一 落實執行消防安全管理檢查機制，減少災害損失	1	落實消防安全檢查工作	95%	▲
	2	推動各類場所委託消防專技人員實施檢修申報	110%	★
	3	辦理員工自衛消防編組應變能力驗證	105%	★
	4	推動設置附有防焰標示之物品	104%	★
二 加強危險物品管理工作，維護公共安全，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1	辦理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之公共危險物品場所專案聯合稽查	105%	★
	2	加強液化石油氣場所檢查	105%	★
三 積極辦理防火宣導工作，推動家戶訪視工作，建立全民防火觀念	1	加強辦理防火宣導活動	56%	●
	2	配合義消防火宣導隊人員辦理家戶訪視	18%	●
	3	推動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居家安全宣導活動	89%	▲
四 提升災害搶救應變效能，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1	辦理救助隊複訓工作提升同仁救災技能	0%	●
五 加強防溺宣導作為，減少溺水事件發生，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1	每年於五至九月於縣內實施防溺宣導工作	80%	▲
六 健全防災體系，深化全民防災意識	1	辦理各項防災演練	113%	★
七 善用民間人力資源，提升協助救災能力	1	辦理義消及民間救難團體訓練	113%	★
八 提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確保民眾生命安全	1	充實救護裝備及購置救護耗材，以健全本縣到院前救護服務品質	100%	★
	2	辦理各級救護技術人員訓練，提升救護技術人員專業技能	105%	★
	3	推廣緊急救護宣導	140%	★
	4	執行 12 導程心電圖機成功救活人數	150%	★
九 提升火災原因調查能力，提供行政決策參考	1	定期召開本縣火災鑑定委員會	100%	★
十 強化資訊、通訊系統，提升 119 集中報案服務品質	1	維護 119 報案系統相關軟硬體正常運作	100%	★
	2	有效提供民眾各項急難救災(護)及為民服務電話受理	114%	★
	3	維護全國消防、防救災、災害應變中心、119 派遣系統相關資訊設備	100%	★

關鍵策略目標		項次	關鍵績效指標	達成度	評估燈號
		4	每日進行無線電通訊測試	100%	★
		5	落實通訊設備裝備保養檢查工作，並定期至各大(分)隊實施無線電及衛星電話保養品質考核	100%	★
十一	爭取救災時效，減少火災損失，充實消防設施計畫	1	興建第四大隊二林中科分隊消防廳舍	100%	★
十二	縣長政見	1	[政見編號 7-6-1]改善警消設備(汰換逾齡消防車輛及船艇)	100%	★
		2	[政見編號 7-6-2]改善警消設備(建立消防衣送洗機制，增購每人2套消防衣帽鞋)	100%	★
		3	[政見編號 7-6-3]改善警消設備(充實各項救災裝備器材)	100%	★
		4	[政見編號 7-6-5]改善警消設備(108-110 年購置汰換各式無線電老舊機器)	100%	★
		5	[政見編號 7-6-6]增加警消津貼(提高消防人員超勤加班費以新臺幣 1 萬 7,000 元核發)	100%	★
十三	提升消防人員知能及戰技，賡續辦理消防人員教育訓練	1	辦理消防人員學、術科常年訓練	133%	★
		2	辦理潛水搜救人員訓練	50%	●
		3	辦理船艇救援訓練	0%	●
		4	辦理新進人員實務訓練及職前訓練	100%	★
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				87.5%	

共同性目標		項次	共同性指標	達成度	評估燈號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1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	359%	★
二	控管編制員額	1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100%	★
三	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	1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100%	★
		2	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	100%	★
四	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1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99%	★
共同性目標平均達成度				100%	

## 二、績效綜合分析：

本年度總計38項指標，依據燈號評估標準，本消防局評估各項指標達成情形，評估燈號為綠燈者30項（78.9%）、黃燈者3項（7.9%）、紅燈者5項（13.2%）。

## 伍、施政成果具體事蹟

一、定期辦理義消等救難志工訓練，強化救災能力。

- (一)為有效提升民力運用於災害救援能力，辦理本縣各義消中隊常年訓練及專業訓練共8場次、新進義消訓練、睦鄰救援隊專業救災訓練各1場次。另各義消分隊每月均辦理1場次常年訓練或專業訓練，因受疫情影響下半年常年訓練均暫停辦理，110年辦理常年訓練及專業訓練合計174場次。
- (二)為強化本縣新進義勇消防人員基本救災能力及自我防護能力，本局於110年5月辦理新進義消訓練，完成訓練人數合計有34名，訓練課程包含災害特性的認識、義消服務倫理、義消服勤安全須知、防火宣導要領、消防設備概述、危險物品的認知、義消相關法規、消防車輛及救災裝備簡介及結繩應用的技術等學術課程與消防衣、空氣呼吸器及通訊器材操作要領、破壞器材操作要領、心肺復甦術等實務操作課程。期使本縣新進義消人員藉由訓練課程對消防救災勤務有更進一步的瞭解，並提高救災救護警覺性，為本縣救災人力注入新能量。
- (三)為充實災害防救團體及災害防救志願組織人員消防知識技能及增進各項消防救災應用技能，110年度規劃辦理災害防救團體及睦鄰救援隊新進人員基本訓練(訓練課程包含災害特性認識、救災安全須知、宣導要領、消防設備概述、傳染病預防與控制、法規概要、緊急救護、簡易搜救)，業於110年5月3、4及8日共3日假本局辦理完竣，共計33名人員參加，為本縣增添防救災能量並協助各項防救災工作，保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 (四)為配合執行「義消組織充實人力與裝備器材中程計畫」，本局於110年度規劃辦理13場次救災義消進階訓練，業於110年11月28日全數辦理完竣，本案訓練對象為各義消分隊人員，應訓人數為989人，到訓人數為969人，完訓率為98%，期藉由本案訓練精進義消人員專業技能並保障救災安全，提升本縣整體災害搶救量能。

二、健全防災體系，深化全民防災意識

- (一)災害防救深耕計畫韌性社區執行成果：108至111年以每梯次2年各4社區方式，辦理2期別「韌性社區」計畫，透過計畫輔導，執行「調查、評估社區潛在災害風險」、「辦理災防教育訓練」、「辦理災防演練」及「培訓社區防災士」等4大重點工作，透過系統化培植，大幅提昇社區抗災韌性。108至109年已協助和美鎮南佃、大村鄉大橋、秀水鄉馬興及二林鎮溝頭社區執行完成第1期計畫；110~111年廣續執行「員林市湖水、竹塘鄉竹塘、北斗鎮中和及北斗鎮中寮社區」等4社區參與第2期韌性社區計畫，110年度共辦理13場次教育訓練，參訓人員達483人次、已輔導28名社區幹部考取防災士證照，另於111年將持續辦理災害防救教育訓練及實兵演練活動，逐步提昇社區臨災應變實力。本案災害防救深耕計畫，經內政部評定本縣108至110年度連續3年獲「全國特優」殊榮，未來將持續強化各工作項目內容，秉持防救災深耕計畫精神，使其更符合本縣地區特色及發揮最大防災效能。
- (二)為健全本縣災害防救體系，加強本縣各項災害防救準備工作，本府業於110年上半年度，召開本縣動員、戰綜、災防會報，召集本府各局處、公共事業單位及各鄉鎮市公所等單位與會，研討災害防救相關議題，俾提升本縣災害防救處置能力。
- (三)為強化地區災害防救工作，本府於110年9月3日辦理行政院110年災害防救業務訪評現地訪視工作，本項訪視由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王副主任率隊偕同衛生福利部、教育部、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委員及專家學者，現地訪視本縣埔心鄉公所，針對本縣推動地方各項災防業務進行通盤檢視與經驗交流，檢視項目包含災民收容場所實地勘查、地方災害防救組織推動及災害應變體系運作等成效，透過中央、縣府與地方公所共同研討策進，促使地方防災事務永續推動。
- (四)彰化縣防災資訊網升級2.0：建置本縣近12年歷史災害點位資料，並提供21項即時氣象監測資訊，另透過災害潛勢資料查詢功能，鍵入地址進行定位，即可獲得與斷層帶最短距離以及淹水、土壤液化、土石流災害潛勢資料，立即顯示避難疏散圖，可使操作者掌握最近的避難疏散



處所資訊；現更提昇服務層面，建置「校園避難疏散地圖」及「各鄉鎮市志工團體查詢」功能，未來將逐步擴充，打造最符合在地需要之防災資訊平台。

(五)本局於110年度假本縣災害應變中心配合內政部辦理3場次應變管理資訊雲端服務EMIC演練，參演人員計有本府各局處、事業單位及鄉鎮市公所共230人次，有效提升本縣各級防災單位災害應變處置能力。

三、落實消防安全檢查工作，建立自我防災理念，創造零災害環境：

(一)本縣列管各類場所計1萬2,179家，110年度執行消防安全檢查共計1萬1,679家次，經檢查合格計9,944家次，不合格1,735家次，合格率為85.14%，經檢查不合規定之場所，均依規定通知限期改善，逾期仍不改善者，即依規定予以舉發，並持續追蹤管制，直到改善為止。

(二)要求各類場所管理權人依法定期委託消防設備師(士)或專業檢修機構，檢修消防安全設備，本縣甲類場所110年上半年應申報1,331家，完成申報1,231家；110年下半年應申報1,258家，完成申報1,258家；甲類以外場所110年度應申報9,997家，完成申報9,930家，整體申報率99.4%。

(三)落實檢修申報檢(複)查工作，督導消防設備師(士)落實檢修品質，建立完善消防安全設備維護制度，以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110年查獲不實檢修案件1件)。

(四)鑑於110年6月30日本縣發生喬友大樓(彰化市中正路1段558號)火災，肇致嚴重傷亡，本局依據內政部消防署110年7月2日消署預字第11005010321號函，全面清查轄內防疫旅館位於複合用途建築物內之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防焰物品及防火管理等消防安全管理是否符合規定並依法處理，以加強是類場所消防安全，經檢查不合格者並持續追蹤管制至改善為止。

(五)鑑於110年10月14日高雄市城中城住商大樓(高雄市鹽埕區府北路31號)，肇致嚴重傷亡，本局依據內政部消防署110年10月14日消署預字第11005016671號函，全面清查轄內複合用途建築物有供住宅使用或閒置空間之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防焰物品及防火管理等消防安全管理是否符合規定並依法處理，以加強是類場所消防安全，經檢查不合格者並持續追蹤管制至改善為止。

四、辦理員工自衛消防編組訓練驗證工作：

為落實推動防火管理制度，建立場所「自我財產，自我保護」之觀念，持續推動要求轄內應辦理員工自衛消防編組訓練驗證工作，本縣110年度收容避難弱者場所應辦理自衛消防編組訓練驗證工作預計55家，55家消防編組訓練驗證工作均已完成，完成率100%。

五、推動設置附有防焰標示之物品：

持續針對本縣所轄地面層達十一層以上建築物、地下建築物及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場所(如電影院、保齡球館、飯店、商場、餐廳、醫院、三溫暖、補習班等)，要求管理權人應依規定使用附有防焰標示之地毯、窗簾、布幕、展示用廣告板及其他指定之防焰物品，以抑制火災、防阻擴大燃燒，降低民眾生命財產損失，本縣列管應使用防焰標示物品之場所計1,873家，110年共計檢查1,986家次，經檢查符合規定者計1,986家次，合格率99.2%。

六、加強危險物品管理工作，維護公共安全，減少災害發生：

(一)落實轄內化學工廠實施消防安全檢查，推行保安監督人，制定防災計畫書，每年定期召集縣府相關局、處及中區勞動檢查所實施專案聯合檢查公共危險物品達管制量30倍以上之工廠，110年期末共計列管81家，因應防疫措施，配合中央政策，取消上半年度聯合檢查，下半年實施1次聯合檢查，110年度共計檢查81家次，合格81家次，不合格0家次，合格率100%。

(二)為強化液化石油氣管理措施，防範意外事件發生，確保人民生命財產安全，編排各種檢查及抽查措施，本縣列管液化石油氣場所計403家，110年度共計實施檢查3,002家次，查獲使用、灌裝逾期容器2件次、違規儲存3件次，不合格者共計5件次，合格率99.8%。

七、落實推動家戶防火宣導工作，建立全民防火觀念：

積極辦理各項防火教育宣導工作，落實各類場所及居家防火宣導，提升民眾防火意識，減少災害發生。

(一)訂定110年度本縣防火宣導計畫，並依計畫加強本縣所轄各類場所防火宣導工作，共計實施宣導533次。

- (二)訂定本縣住宅防火對策 2.0 細部執行計畫，結合防火宣導義消人員，實施居家防火宣導訪視工作，共計實施訪視 1,448 戶。
- (三)訂定 110 年度本縣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執行計畫，並依計畫加強本縣所轄各類場所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居家安全宣導工作，共計實施訪視 3,130 戶。
- 八、提升災害搶救應變效能，維護縣民生命財產安全：  
110 年度購置水庫消防車 1 輛、水箱消防車 2 輛、化災搶救裝備器材 1 批及移動式搖控砲塔 2 具及美式雙節梯 12 具並配發本縣外勤消防分隊救災使用，增購及汰換老舊消防車輛及裝備器材，以提升災害搶救應變效能。
- 九、強化化學災害應變能力，維護縣民生命財產安全：  
為強化基層消防人員化學品危害應變能力，本局於 110 年 9 月 27 日辦理化學災害搶救基礎班訓練（共 30 人），以提升救災量能，維護本縣公共安全。
- 十、12 導程心電圖即時傳輸，爭取黃金搶救時間  
本縣全國首創於 42 輛救護車上全面配置「12 導程心電圖機」，並與本縣具 24 小時心導管室能力之 6 家急救責任醫院合作，由消防救護人員於現場執行 12 導程心電圖機後立刻傳輸至醫院，同步啟動心導管室及相關作業，大大縮短本縣急性心肌梗塞患者接受心導管治療之黃金時間，進而提升存活率。110 年成功搶救人數為 60 人，每月平均成功搶救 6.7 人，較 109 年（每月平均 5.3 件）成長約 1.26 倍，充分顯現救護車配置「12 導程心電圖機」之功效及必要性，讓鄉親的生命及健康更有保障，也讓彰化成為最安心的幸福城市！其中 110 年 11 月 5 日本局高級救護技術員經由醫療指導醫師指導給予心肌梗塞患者服用雙抗血小板藥物，讓病患到院立即啟動心導管治療，成功打通阻塞血管，為首例線上給藥成功案例。
- 十一、協調民間公益團體及善心人士捐贈救護車及救護器材：  
為汰換本局老舊救護車暨提升緊急救護品質，使民間資源能有效被利用，本局經盤點現階段執行緊急救護勤務所需設備，積極辦理民間捐贈資源整合工作，於 110 年共受贈救護車 2 輛及救護器耗材 10 批，受贈財物總金額達新臺幣 1,436 萬 8,382 元。
- 十二、救護裝備器材之充實：  
為充實緊急救護裝備，購置救護應勤裝備（救護反光背心）及耗材（包括聲門上呼吸道裝置、口罩、手套、紗布、生理食鹽水、頸圈、氧氣面罩、氧氣鼻管、三角巾、彈繃、酒精棉片、安全型採血針、自動體外電擊去顫器電池及貼片）等，提供各分隊執行緊急救護勤務或教育訓練使用。
- 十三、辦理各級救護人員之訓練：  
(一)為維持本局消防人員執行緊急救護工作之合法性，確保救護技術與能力，並取得合格證書效期之展延，本局於 110 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29 日辦理 21 梯次初、中級救護技術員複訓。另因應 COVID-19(武漢肺炎)疫情持續擴大，為防止同仁因訓練增加群聚感染風險，學科複訓變更以線上學習方式辦理，課程分別為：心血管急症、不同年齡層小兒急症與創傷的評估及處置、呼吸困難病人處置、意識不清病人處置及愛滋病的認識與防護，參訓人數共計 668 人，全數皆通過複訓課程。
- (二)為強化本局義消人員專業技能，增進應勤專業知識，提昇救護水準及品質，110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21 日共辦理 7 梯次義消人員初級救護技術員複訓，共計 400 人參訓，全數皆通過複訓課程，使具有初級救護技術員資格之義消人員證書效期展延，進而協助緊急救護工作，以彌補現有救護人力不足之窘境。
- 十四、辦理緊急救護品質評核：  
為強化外勤同仁緊急救護處置能力，本局於 110 年 11 月 18 及 19 日辦理 2 梯次「110 年全情境緊急救護技術抽測」，期透過定期救護技術抽測進而提升本縣緊急救護品質，抽測人數共計 67 人。
- (一)提升 OHCA 病患存活率：  
為強化本局救災救護指揮中心派遣員線上 OHCA 急救案件之辨識度及指引措施，每月邀請醫療指導醫師至本局審閱錄音檔，並即時與救災救護指揮科執勤員討論及回饋，以提升本縣到院前

緊急救護品質。

(二)110 年度緊急救護服務出勤次數：共出勤 5 萬 5,275 次。

(三)核發緊急救護服務證明：

110 年度共核發民眾緊急救護服務證明共計 298 份。

十五、強化資訊、通訊系統，提升 119 集中報案服務品質。

(一)為提升 119 報案系統服務品質，110 年度加強維護 119 系統軟硬體設施計 12 次，並受理有效提供民眾各項急難救災（護）及為民服務電話達 68,440 通。

(二)為提升全國消防資訊系統應變中心及防救災資訊系統計畫作業平台效能，110 年度加強維護內政部消防署全國消防資訊系統暨 921 重建區災害應變中心相關資訊設備計 2 次。

(三)為落實通訊設備保養檢查，強化救災救護指揮、調度及聯繫能力，110 年度進行無線電通訊測試共計 365 次，並至本局各大（分）隊實施通訊設備保養品質考核 1 次。

(四)為建立良好災情回報機制及保障消防同仁救災安全，預計於三年內(108-110 年)逐步汰換本局老舊無線電約 206 部，108 年汰換 60%、109 年汰換至 80%，截至 110 年底已全面汰換完畢。

十六、消防人員教育訓練：

為熟練消防專業技能，鍛鍊強健體能，提升消防戰力及救災技能，於 110 年 4 月 15 日、16 日、19 日及 20 日辦理「110 年上半年度消防人員常訓術科集中訓練」，共 4 場次，合計 203 名參訓。

十七、潛水搜救人員訓練：

(一)為強化本局潛水搜救人員水下搜救技能、鍛鍊搜救小組之默契及獲取新的潛水搜救知識，以期提升水域搜救之技能，於 110 年 4 月 27 日、28 日及 4 月 29 日、30 日在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辦理潛水搜救人員複訓暨裝備使用操作及保養訓練，合計 2 梯次，共 29 名參訓。

(二)110 年下半年度 2 場次因 110 年下半年 COVID-19 疫情嚴峻，暫緩辦理。

十八、新進消防人員實務訓練：

為輔導取得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及格分發本局服務新進人員對本局消防勤、業務之瞭解及運作，及早適應工作環境，灌輸消防救災安全及器材使用維護保養知能，熟練救災技能，提高消防戰力，以求學用合一，迅速勝任工作，於 110 年 1 月 21 日至 1 月 22 日辦理「110 年上半年度新進人員實務訓練」，計 36 名參訓。

十九、增加節約措施，提升救災時效，減少火災損失，充實消防設施計畫：

本局辦理第四大隊二林中科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考量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第四期（二林園區）及毗鄰之二林精密機械園區（環評尚未通過），進駐廠商未如預期，基於防災救災任務可由鄰近分隊相互支援，盱衡廳舍日後維護管理等因素，成本效益考量下建築工程量體下修（如人力分配及本縣消防分隊目前配置都列入評估，期以最適規模建造最符現行環境及勤務需求之量體）新臺幣 3,900 萬元整，除可節省公帑支出亦可降低興建時產生空氣、噪音、固體廢棄物及水等環境污染之節約措施，俟工程完工後，將可提供二林鎮東北之華崙里、梅芳里、西庄里、萬興里、振興里、永興里等 6 里之防災、救護需要及強化中科二林工業園區周邊災害防救體制。

二十、增加警消津貼：

為表達本縣基層消防人員對平日維護縣民生命財產安全之奉獻與付出，有關外勤消防人員加班費核發，就以行政院核定之最高金額每人每月 1 萬 7,000 元；另救災救護指揮科（24 小時 119 報案台）以 1 萬 7,000 元為上限核發；督導（勤）主管人員以 1 萬元為上限核發，督導（勤）非主管人員以 1 萬 2,000 元為上限核發。